

证券代码：872555

证券简称：汇能动力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1,25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3-005）、《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决策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分别就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未来战略及经营计划、公司的投资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拟定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等事项提出的独立意见、拟定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为：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融资计划暨关联方担保（互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融资计划暨关联方担保（互保）》（公告编号：2023-010）；《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893,4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蚌埠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蚌埠中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蚌埠市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经与中信建投证券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公司将在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中信建投证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就更换主办券商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说明报告。据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国元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经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自生效之日起，将由国元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沫河口工业园东北部区域热网工程建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淮上经开区管委会提供的“淮上化工园区企业蒸汽新增需求统计表”，

为满足统计表中相关企业用热需求，我司拟开展“沫河口工业园东北部区域热网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并投运后，将对我司沫河口工业园区供热增加销售量近 28 万吨/年，具体建设方案如下：

该段供热管道沿现状淝河北路南侧（金沫路至金滨路区间）和金滨路西侧（淝河北路至五蚌路区间）架空通行；过路、过企业大门采用高支架（或桁架）形式通行。建设规模为管径 DN500mm，总长度约 1800 米，总建设费用约 2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曼曼、陈忠义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合肥）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安徽汇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